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框架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公告所述的协议为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约定，本协议签署完成后，双方将继续商讨后续的具体合作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合作、技术合作、市场开发合作等，合作项目中具体事宜需在正式合同中进一步予以确认。由于目前后续具体合作协议尚未签订，因此尚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 **对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公告所述的协议暂不会对公司 2016 年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等构成重大影响，因协议具体实施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无法预计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奥瑞德”）与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公司，股票简称“华映科技”，股票代码“000536”）于 2016 年 8 月 5 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刘治军

注册资本：77910.2886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1#楼第三、四层

经营范围：从事新型平板显示器件、液晶显示屏、模组及零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销售限于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新型平板显示器材、液晶显示屏、模组及零部件、平板显示屏及触控组件材料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根据公开披露的信息,截至2015年12月31日,华映科技总资产 8,972,666,053.14 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10,653,215.44 元, 2015年营业收入 5,433,566,702.65 元, 净利润 200,599,868.77 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1,962,504.49 元。

与公司之间的关系：华映科技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公司与华映科技于 2016 年 8 月 5 日在哈尔滨以现场签署形式达成本协议。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协议为双方合作的框架性文件,未涉及具体金额,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后续签订具体合作协议时,公司将相关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四）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批或备案程序

本协议的签署无需履行外部审批或备案程序。

二、框架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当事人

甲方：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框架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经深入沟通，甲乙双方同意将在蓝宝石、陶瓷、3D热弯玻璃、类金刚石镀膜、显示屏、相关设备制造等产业链方面进行战略合作：

1. 材料、设备方面

利用各自的产业优势、技术优势，进行蓝宝石盖板、陶瓷、3D 热弯玻璃、类金刚石镀膜、设备等方面的合作开发；在显示屏、玻璃材料、激光切割设备等材料或设备方面，同等条件下，乙方优先向甲方采购，甲方应优先满足乙方的需求；在蓝宝石材料、陶瓷材料、类金刚石镀膜、3D 热弯设备等材料或设备方面，同等条件下，甲方优先向乙方采购，乙方应优先满足甲方的需求。

2. 市场开拓方面

利用双方在蓝宝石、陶瓷、玻璃、显示屏、类金刚石镀膜等产业链方面的优势，协同开拓蓝宝石盖板、陶瓷背板、指纹识别、3D 热弯玻璃、类金刚石镀膜等应用领域的市场，共享产业发展。

3. 双方同意合作领域将随着市场变化及双方经营发展而扩大及深化，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投资、市场开拓、技术协作、资源整合等方面的合作。具体细节由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协议。

（三）权利义务

双方相关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将在后续的具体合作事项中进一步协商达成。

（四）协议生效及有效期

1. 本协议签署完成后，甲乙双方将继续商讨后续的具体合作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合作、技术合作、市场开发合作等，合作项目中具体事宜需在正式合同中进一步予以确认。框架协议与正式合作合同构成不可分割的整体，作为甲乙双方合作的法律文件。

2. 本协议经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协议有效期为 6 个月，自本协议签订之日（含当日）起算。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双方均不得就战略合作内容与任何第三方展开相同或类似的合作（包括但不限于口头或书面的咨询、洽谈、斡旋、意向表达等等）。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协议暂不会对公司2016年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等构成重大影响，因协议具体实施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无法预计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华映科技是专业的中小显示产品制造商，其子公司科立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采用溢流法生产铝硅酸盐类盖板玻璃，现已开发出3D玻璃、抗菌玻璃等系列产品及冷激光切割等技术。公司在蓝宝石晶体生长、类金刚石镀膜、陶瓷等相关工艺技术创新及3D热弯设备具有自主研发经验和优势。本次合作有利于发挥各自优势，实现合作发展，有利于深化双方在蓝宝石、

陶瓷、3D热弯玻璃、类金刚石镀膜、显示屏、相关设备制造等产业链的产品、工艺及市场的合作并形成合作商机，有利于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延伸产业链，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对公司加快蓝宝石、陶瓷、类金刚石镀膜在终端的应用及提高公司装备制造能力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本协议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无需履行外部审批或备案程序。后续签订具体合作协议时，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二）本协议为双方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尚未实际开展该合作事项并对具体合作事项进行可行性论证。本协议签署完成后，双方将继续商讨后续的具体合作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合作、技术合作、市场开发合作等，合作不涉及行业准入资质，合作项目中具体事宜需在正式合同中进一步予以确认。由于目前后续具体合作协议尚未签订，因此尚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合作的进展情况，并根据与合作方未来具体项目合作协议的签署情况，按照规定程序及时履行决策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8日